

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

九十五學年度第八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九十六年四月十一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20 分至 14 時 30 分

地點：第二行政大樓五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林峰田教授

委員：洪宏基總務長、陳振川教授（請假）、郭斯傑教授、江瑞祥教授（請假）、許添本教授（請假）、黃耀輝教授、蔡厚男教授（請假）、劉聰桂教授、吳先琪教授、陳亮全教授（請假）、陳正倉教授（請假）、劉權富教授、張俊彥教授（請假）、何寄澎教授（請假）、李光偉先生

諮詢委員：曾惠斌教授（請假）、林巍聳教授、詹穎雯教授

列席：電資學院 劉振森技士；環工所 林正芳所長；住服組（請假）；總務處秘書室 徐炳義、蔡淑婷；皓宇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劉金花；營繕組 羅建榮；事務組 林新旺、李明禮、薛雅方、張芸綾；保管組 洪金枝；學生代表 林建中 張晁綱 李家豪 林琮凱

助理：何翠莉、吳莉莉

記錄：何翠莉

壹、報告事項

一、九十五學年度第七次校規小組委員會會議記錄（略）

二、本校基隆路長興街出入口改造建議（校園規劃小組）

報告單位簡報（略）

I 委員意見：

詹穎雯委員：

基隆路長興街出入口交通流量具有尖峰使用集中幾個特定時段特色，為疏通此區尖峰時期大量自行車與汽車通行流量，此區的道路與人行道路型設計應更有彈性，以供大量車流通行，故此區安全槽化島是否有必要設置，宜再評估檢討。

郭斯傑委員：

本案收票崗亭整修，請注意請領相關執照作業程序。

林巍聳委員：

- 1.基隆路長興街出入口建議首要應解決對街住宿同學上下課時間大批自行車穿越基隆路的行車安全問題。
- 2.長興街右側設有明達館附屬機車停車場，考量減少機車進出長興街出入口車流量，明達館附屬機車停車場是否可以於基隆路開設機車出入口進出，請考量評估。

劉權富委員：

建議崗亭整修樣式可與本校各出口崗亭整合統一設計。

吳先琪委員：

- 1.本案出入口車道加寬，將會讓進出車速加快；且以車行為主要考慮對象，恐有違反校園交通規劃以人行及自行車通行為主的原則，故交通方案宜再評估。
- 2.長興街出入口靠環工所旁側有一列喬木橡耳榕，生長狀況良好是否須換植行道樹為阿勃勒，或是另一側人行道也可植橡耳榕成為另一風貌之特色行道樹。

劉聰桂委員：

- 1.明達館附屬機車停車場，建議多植喬木，可形成舒適綠蔭景觀，美化停車場。

環工所 林正芳所長：

- 1.長興街出入口靠本所圍牆位置調整降低，考量本所師生使用安全性，請整合校內保全系統及相關措施整合設置。
- 2.長興街出入口靠本所圍牆位置調整降低將，使本所旁側自行車停車棚突顯出來，唯車棚老舊唯恐妨礙觀瞻，故本所的自行車停車棚是否可納入本案改造範圍，懇請評估。
- 3.本區上下學時段自行車流量很大，學生通行為了趕上課時間常常加速騎乘，所以本出入口常發生交通意外，在此建議校方應多加強本區交通安全宣導。

李光偉委員：

- 1.本區管制崗亭建議遷移到舟山路底，舟山路底封口打開可使車輛從此開口進出，可紓解長興街出入口交通流量。

2.環研所之汽車停車是否可與電資學院之汽車停車整合至明達館地下停車場，環研所之汽車停車位可改為自行車停車區，故環研所長興街旁車棚就有機會可以取消，有助於本出入口環境美化。

洪宏基總務長：

- 1.本校長興街出入口土地權屬現為台北市自來水處轄管，擬建議本區採逐步改善方式進行。
- 2.本區對面住宿學生之自行車通行流量疏通，，即將另闢通道可從公館院區轉接基隆路一五五、一五六巷進出，可分擔本區之自行車出入流量。

行政單位意見：

事務組交通股：

- 1.為方便已辦車證之車輛進出校區，同時兼顧考量腳踏車通行之安全，擬退縮人行道並遷移電線桿，於前端減少高低差，利用鋪面之不同，以區隔腳踏車道與人行道，遷移回復式防撞桿，並於車道劃製「汽車專用道」與「腳踏車專用道」，同時退縮人行道，讓車道拓寬為雙車道、腳踏車道與人行道併行。
- 2.長興門崗因長期使用，老舊不堪，並曾遭到重型車輛碰撞，雖已修護，但安全性已不足以防護工作人員之安全，故擬併同此案一併更新，並增設遮雨棚，且於崗哨前後，加設安全護欄以確保工作人員之安全。

I 決定：

- 1.本校長興街出入口改造依總務長建議，請後續推動執行單位以逐步改善方式辦理。
- 2.本區交通問題為本區應首要解決之課題，會後請事務組交通股檢討辦理。

貳、討論事項

一、舟山路改善工程/羅斯福路入口至地質系館段整體規劃 (營繕組)

I 設計單位簡報 (略)

I 討論意見：

事務組 林新旺主任：

1.本校於 96.03.12 與銘傳國小開會討論舟山路前段國小圍牆拆除案，會中達成以下決議：

(1) 拆除舟山路兩側圍牆及銘傳國小川堂增設兩道鐵門，(以避免於例假日因拆除圍牆而使外人闖入校園，影響安全)，此部分經費由台大負擔。另銘傳國小羅斯福路圍牆及尊賢館側邊圍牆，請設計廠商皓宇進行相關規劃與評估後，俟再決定是否合併辦理。

(2) 銘傳國小表示羅斯福路圍牆，可配合台大目前圍牆之形式或改為與舟山路綠圍籬一致性設計。

(3) 銘傳國小汽車進出口之位置調整至面對變電箱之左側。

2.然今日設計單位所提方案，與上述決議似有不符，宜再釐清查明。

洪宏基總務長：

1.本校與銘傳國小沿羅斯福路圍牆考量整體景觀宜整合統一設置。

2.舟山路崗亭經校內相關單位討論決定取消設置。

3.本校舟山路應設計以人行爲主之生活道路，故舟山路前段宜採徒步區方式規劃，不宜再配置汽車出入車道。

郭斯傑委員：

1. 本出口崗哨取消後續如何管制進出機車及銘傳國小師生進出汽車，請考量。

2. 本區之機車、自行車停車方式將有大幅度之調整，預見將有一定之執行阻力，仍請執行單位費心協調因應。

劉權富委員：

1. 設計單位所提舟山路前段出入口 B 案，所設立之燈柱未標明材質、照度、用電量，請補充說明；另基於後續維管考量，本人不傾向建議設置。

2. 所提舟山路前段出入口 A 案，所設矮牆中提有「生活林蔭廊道」，然此句並非特定名字，建議取消。

3. 入口廣場階梯平台，並無設有無障礙通道，建議於廣場上矮牆後設置。

4. 建議往大一女生宿舍之卸貨動線及車位取消，未來可配合基隆路一四四巷出入口開通，將卸貨動線由基隆路一四四巷進出，卸貨車位改在展書樓後方線藍色車格。

5. 建議校方未來於基隆路一四四巷出入口開通後，將管理學院後方停車場與公館停車場整合使用，並將該停車場綠美化種植喬木與灌木，使該停車場更加美觀與實用。

吳先琪委員：

1. 本校舟山路前段改為行人徒步區後，應考量規劃臨時救災動線。

劉聰桂委員：

1. 本校舟山路前段出入口，考量進出人群眾多，本區設計應讓行人通行順暢為主，切勿設有通行阻礙設施，是否有設置座椅的需要宜再考量。
2. 贊成往大一女生宿舍之卸貨動線取消，改以展書樓後方取代。
3. 地質系館周圍應規劃為禁止汽車任意停放區域。
4. 展書樓周圍路面不平請納入本案一併整理。
5. 本區交通改善需各單位達成共識共同努力達成。

決議：

1. 原則通過本案舟山路口之規劃構想，前段校內部份再議。
2. 會後請總務處與學務處住服組針對研一研二宿舍圍牆拆除成為綠籬阻隔方案再行討論。
3. 委員意見供總務處後續推動本案參考。

參、臨時動議

一、建請本校校園規劃小組儘速規劃及研議本校承載量限制(吳先琪委員)

I 吳先琪委員說明(略)

I 討論意見：

林峰田召集人：

- 1.本校通過之校園規劃則，是以建蔽率、容積率進行校園開發行為管制。
- 2.本小組也將進行校園活動使用調查，特別針對特定時間人流、車流調查，成為後續相關開發案之基礎分析資料。
- 3.本小組也將增修「本校校園規劃原則」針對曾經於本小組討論通過案件，然超過3年未進行發包施工者，擬建議重提本小組委員會討論確認。

林巍聳委員：

- 1.建議所提本校承載量也應納入師生人數比例研究評估。

洪宏基總務長：

- 1.本案所提本校承載量限制，乃本校現面臨眾多開發案所急需評估之指標，故應馬上著手辦理，為當務之急。
- 2.本校目前開發管制以傳統建築管理檢討容積率與建蔽率方式進行，然仍有無法掌控之因子難以評估有效控制開發行為，若再加以承載量進行管制，將對本校校園開發案品質掌控有所助益。
- 3.本校校總區使用人數除學生、教職員可以統計外，但系所自聘研究人員人數較難整合統計，故對於本校校總區總使用人數統計來說有一定的難度，目前最適用方式為根據本處事務組申辦勞健保的人數進行統計。

李光偉委員：

- 1.建議本校校園承載量限制，應對於特定時段使用進行調查，可分假日、平日上下課、中午休息等使用時段。
- 2.應對本校校園人口停留數、活動空間分步與使用等進行調查分析。
- 3.承載量不應以人口承載為主，也應包含污染承載量、用電、用水承載量。
- 4.建議應先擬定相關調查計畫草案提會討論。

決議：

本案將統整今日委員所提建議，由本小組整理成徵求服務建議書，提本會討論同意後，將以委外方式辦理。